

霍邱县 2022 年特色种养加产业奖补项目追加资金安排计划表

序号	1	霍邱县 2022 年特色种养加产业奖补项目	县农业农村局 方志刚	全县 31 个乡镇及开发区	建设内容及规模 在全县 31 个乡镇（开发区）实施特色种养加产业奖补项目，预计带动 3.6 万户建档立卡脱贫人口发展产业。	总投资 (万元) 11134.67	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 (万元) 1470	实施期限 2022 年 1 月-12 月	受益对象 全县约 3.6 万户 建档立卡 脱贫户及监 测户	补助标准 实际 补贴 为准	联农带农机制 通过产业补贴，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及监测人口收入。增加建档立卡脱贫户及监测人口收入。	绩效目标 预计带动 3.6 万户建档立卡脱贫户及监测人口发展产业，户均增加收入 2000 元以上。群众满意度达 95% 以上。
----	---	-----------------------	---------------	---------------	--	-------------------------	--	-------------------------------	---	------------------------	---	--

霍邱县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霍乡振项字〔2022〕10 号

关于追加霍邱县 2022 年特色种养加产业奖补项目资金安排的批复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县农业农村局：

经 5 月 26 日县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 2022 年第 4 次会议研究同意，从 2022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中央财政衔接资金”）中安排 1470 万元用于追加我县已批复的霍邱县 2022 年特色种养加产业奖补项目（具体资金安排明细见附表）。为保证项目实施质量和资金支付进度，发挥中央财政衔接资金应有效益，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做好项目公示公开

项目实施乡镇和项目所在村作为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的责任主体，严格按照《安徽省扶贫办 安徽省财政厅关于

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实施意见》（皖扶办〔2018〕118号）文件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做好以下公示公告工作：

1.对项目批复进行公告。县农业农村局要在接到批复后的7日内对项目资金安排进行公告，公告内容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资金规模、实施地点、建设内容、实施期限、绩效目标、联农带农机制、补助标准和实施单位及责任人、举报电话等。

2.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公示。县主管部门、乡镇、村要根据《2022年霍邱县“四带一自”特色产业奖补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对享受特色种养加产业奖补项目的奖补对象、奖补明细等信息进行公示。

3.对项目竣工进行公告。乡镇、村要在项目竣工后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公告，包括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基本要素。

以上公示公告时间不少于10天并保留文字、图片等资料备查。

二、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各乡镇、开发区要高度重视中央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实施，持续加大特色种养加产业奖补政策的宣传力度，提高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产业发展积极性，督促指导符合条件脱贫户及监测对象按时申报，提升受益对象满意度，确保项目实施进度。

三、严格资金拨付使用

各乡镇（开发区）要加强对申请特色种养加产业奖补对象发展产业情况的日常跟踪服务，严把奖补验收标准，坚持“谁审核、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对因审核不准、验收不实、奖补不公、虚报规模、套取奖补等造成恶劣影响的情况，将严肃追究相关责任。

四、加强项目资金监管

县农业农村局作为中央财政衔接资金的使用主体，要加强资金管理，严禁截留、挪用、挤占和冒领，确保资金安全和使用精准。县财政局要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加强资金监管，确保衔接资金专款专用、阳光操作。

附：霍邱县2022年特色种养加产业奖补项目追加资金安排计划表

霍邱县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

2022年5月28日

